

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21-055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日收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发出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通知》，国家电投正在筹划有关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融和二期项目）。融和二期项目的主要内容为：拟由东方能源以全部发电资产及负债与集团公司持有的国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核资本”）64.46%股权进行置换，差额部分以现金补足，东方能源以现金收购其他股东持有国核资本剩余股权。交易金额以经备案的评估值为准。

根据初步研究和测算，融和二期项目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二、融和二期项目的进展情况

由于融和二期项目涉及事项较为复杂，涉及多方的沟通和论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仍处于筹划阶段，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2021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国家电投《关于终止融和二期项目的函》，主要内容为：结合当前工作情况，经国家电投集团公司研究，决定终止实施融和项目二期工作。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